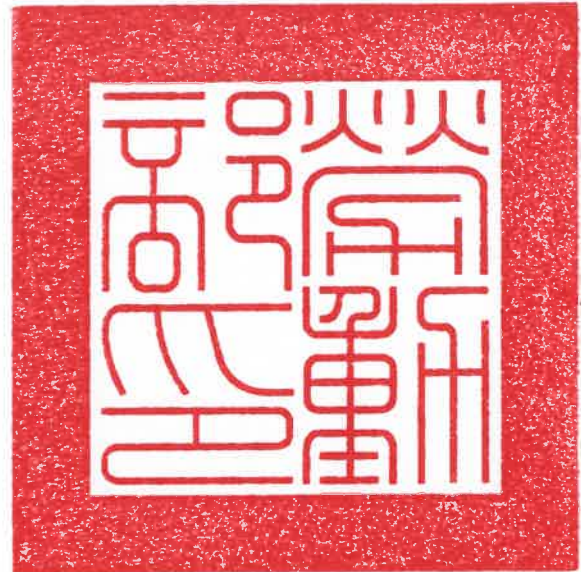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勞動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勞職授字第1150252534號



主旨：公告雇主及地方主管機關依「職場霸凌防治措施準則」及「地方主管機關受理最高負責人職場霸凌事件申訴處理辦法」規定，於受理職場霸凌申訴事件及其處理結果，應登錄系統之內容及方式，並自中華民國115年7月1日生效。

依據：職場霸凌防治措施準則第11條及地方主管機關受理最高負責人職場霸凌事件申訴處理辦法第17條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登錄系統之對象：受理職場霸凌申訴事件之雇主，及地方主管機關。
- 二、登錄內容：如附件1之通報表單。
- 三、登錄方式：至勞動部職場霸凌案件通報系統網站（<https://hrpts.osha.gov.tw/WBRS>），依線上內容填報資料，案件通報流程及帳號申請/異動說明等如附件2。

# 部長洪申翰